

2025 年湖南省麓山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本单位隶属于湖南省戒毒管理局，是省属二级全额财政拨款预算单位，是经司法部批复成立的一所致力于特殊病戒毒人员专管专治的强制隔离戒毒所。按照国家禁毒委等八部委《关于加强病残吸毒人员收治工作的意见》（禁毒办通[2015]87号）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应收尽收”病残戒毒人员的要求，我所集中收治艾滋病、结核、肝炎等传染病和高血压、精神异常、严重慢性疾病、急危疾病缓解期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 17 个内部机构，其中科室 9 个，包括政治处、纪委、办公室、财务科、信息科、所政管理科、教育矫治科、生活医疗科、习艺管理科、戒治大队 7 个及五一九医院。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麓山强制隔离戒毒所只有本单位，没有其他所属预算单位，因此本单位预算仅含本单位预算。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7,585.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66.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60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818.57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538.64 万元，主要是根据零基预算编制要求，业务工作经费及上级补助收入均有所下降。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7,5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公共安全 6,133.74 万元，科学技术 0 万元，教育 40.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411.92 万元，卫生健康 440 万元，住房保障 559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538.64 万元，主要是根据零基预算编制要求，业务工作经费及上级补助收入均有所下降。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7,5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6,133.74 万元，占 80.86%；教育支出 40.63 万元，占 0.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92 万元，占 5.43%；卫生健康支出 440 万元，占 5.8%；住房保障支出 559 万元，占 7.3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4,634.8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950.47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2,182.04 万元，主要用于戒毒人员生活、医疗、教育、调遣、安全保卫、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等方面经费；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59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戒毒系统信息化网络建设、维护以及戒治大院房屋设备维修维护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支出 709.43 万元，主要用于场所安全稳定，进一步完善场所功能布局等方面；基本建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戒毒系统场所建设。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5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40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1 万元，下降 0.13%，主要是因为积极响应“过紧日子”思想，从紧安排办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5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4.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总预算与上年持平，主要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1 万元，拟召开三类及以下会议，人数 180 人，内容为年度工作总结会议，会期半天，经费 1 万元；培训费预算 40.63 万元，拟开展警衔晋升和专业技术业务培训，人数 835 人，内容为警衔晋升、业务能力提升、素质能力提升等培训地点以省内为主，对象为本单位干警、职工；未做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计划，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38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3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5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34.83 万元，项目支出 2,950.4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公开表格附后)